

证券代码：002073

证券简称：软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06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969,506,674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46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0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、软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

经中兴华事务所审计，母公司2022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23,064,446.85元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2,306,444.69元，加上上年度转入本年度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,212,829,254.49元，母公司本年度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累计为2,233,587,256.65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2022年度利润分配，具体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969,506,674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46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0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导致公司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

金额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规性、合理性

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招股说明书和其他公开披露文件中做出的承诺，具备合理性、合规性。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三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202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和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更好的回报广大投资者。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，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也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因此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六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4月12日